



SiS Mobile Holdings Limited

新龍移動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362

中期報告

2020

*僅供識別

目錄

2	主席致辭
3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4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5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6	簡明綜合現金流轉表
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5	中期股息
15	財務回顧及分析
17	其他資料
26	公司資料

主席致辭

致各股東：

本人欣然呈列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財務業績。

業績

與去年同期相比，報告期內收入減少13%至189,850,000港元，毛利由12,323,000港元減少至8,096,000港元。本集團錄得股東應佔虧損淨額3,380,000港元，而去年中期則為純利143,000港元。

業務回顧

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疫情令營商環境面臨前所未有的挑戰，對香港乃至全球商業經濟均造成沉重打擊。二零二零年上半年，香港移動電話設備的需求疲弱，較去年同期收縮13%。另一方面，隨著疫情惡化，越來越多白領被要求在家辦公以儘量減少Covid-19感染，使得家居裝置及娛樂設備(如平板電腦、筆記本電腦、高端耳機)的需求有所增長。為順應該增長趨勢，本集團把握機遇，與合作夥伴加快推出上線活動，通過開拓新渠道刺激銷售。

展望

在全球經濟充滿不確定性及Covid-19疫情持續發酵的背景下，本集團正審慎謀求發展；調整業務模式，通過專注探索新業務、降低成本及提高營運效率，務求從疫情的陰霾中強勢崛起，為股東創造最大價值。

致謝

我們對各僱員盡心竭力作出的貢獻及努力，以及我們的客戶、合作夥伴、股東及董事對新龍移動的持續支持表示誠摯感謝。

主席

林嘉豐

香港，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七日

新龍移動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九年同期之比較數字。中期報告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189,850	218,289
銷售成本		<u>(181,754)</u>	<u>(205,966)</u>
毛利		8,096	12,323
其他收入		440	420
銷售及分銷支出		(4,463)	(4,695)
行政支出		(7,363)	(7,870)
財務成本		<u>(108)</u>	<u>(35)</u>
稅前(虧損)溢利	5	(3,398)	143
所得稅抵免	6	<u>18</u>	<u>—</u>
本期間(虧損)溢利		<u>(3,380)</u>	<u>143</u>
其他全面支出			
其後將不會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 之公平值虧損		<u>(2,760)</u>	<u>(556)</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全面支出總額		<u>(6,140)</u>	<u>(413)</u>
		港仙	港仙
每股(虧損)盈利	7		
— 基本		<u>(1.21)</u>	<u>0.05</u>
— 攤薄		<u>(1.21)</u>	<u>0.05</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3,267	3,356
使用權資產		4,118	5,793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	10	11,229	13,989
		18,614	23,138
流動資產			
存貨		28,072	40,981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按金及預付款	11	34,728	43,970
可收回稅項		17	1
銀行結存及現金		52,319	30,319
		115,136	115,271
流動負債			
應付貨款、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	12	41,316	37,950
合約負債		22	46
租賃負債		2,419	2,690
		43,757	40,686
流動資產淨值		71,379	74,58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89,993	97,723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670	3,260
資產淨值		88,323	94,463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3	28,000	28,000
儲備		60,323	66,46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及總權益		88,323	94,463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計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特別儲備 千港元 (附註)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投資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28,000	2,522	3,497	7,418	(2,289)	61,113	100,261
本期間溢利	—	—	—	—	—	143	143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之公平值虧損	—	—	—	—	(556)	—	(556)
溢利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	(556)	143	(413)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u>28,000</u>	<u>2,522</u>	<u>3,497</u>	<u>7,418</u>	<u>(2,845)</u>	<u>61,256</u>	<u>99,848</u>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28,000	2,522	3,497	7,135	(3,084)	56,393	94,463
本期間虧損	—	—	—	—	—	(3,380)	(3,380)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之公平值虧損	—	—	—	—	(2,760)	—	(2,760)
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	(2,760)	(3,380)	(6,140)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u>28,000</u>	<u>2,522</u>	<u>3,497</u>	<u>7,135</u>	<u>(5,844)</u>	<u>53,013</u>	<u>88,323</u>

附註：特別儲備指i)新龍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新龍國際」)就往年收購Synergy Technologies (Asia) Limited的貢獻及ii)本公司根據集團重組已發行股份面值與本集團成員公司於集團重組日期的股本總額之間的差額。

簡明綜合現金流轉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業務產生現金淨額	<u>23,624</u>	<u>21,532</u>
投資業務所用現金淨額	<u>(280)</u>	<u>(1,061)</u>
融資業務所用現金淨額	<u>(1,344)</u>	<u>(1,125)</u>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增加淨額	22,000	19,346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u>30,319</u>	<u>14,925</u>
於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指銀行結存及現金	<u>52,319</u>	<u>34,271</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於各報告期末以公平值計量的若干財務工具除外。

除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而產生之額外會計政策變動外，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呈列者一致。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概念框架指引之修訂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以下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以編製本集團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期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重大的定義的影響

該等修訂本提供了重大的新定義，訂明「倘能夠合理預期忽略、錯誤陳述或模糊某資料時會影響通用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根據該等財務報表(提供某一特定報告實體的財務資料)作出的決定，則有關資料屬重大」。該等修訂本亦澄清了重大性視乎資料的性質或重要程度而定，在整體財務報表中單獨或與其他信息結合考慮。

於本期間應用該等修訂本對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影響。應用該等修訂本導致的呈列及披露資料的改變(如有)將反映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內。

3. 分類報告

本集團按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審閱本集團不同部門之內部報告釐定其經營分類，以向分類分配資源及評估其表現。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從事銷售及分銷流動電話及相關產品。本公司執行董事，即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言之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專注於按品牌進行收入分析。由於並無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除本集團綜合收益及綜合溢利以外之其他獨立財務資料，故除實體範圍內披露外並無呈列分類資料。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4. 收益

收益指銷售及分銷流動電話及相關產品產生的出售貨物之已收及應收款淨額。

5. 稅前(虧損)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稅前(虧損)溢利已扣除(計入)：		
確認為支出之存貨成本	181,754	205,966
陳舊及滯銷存貨(撥回撥備)撥備	(5)	60
信貸虧損撥備	99	7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66	270
使用權資產折舊	1,235	1,101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97)	116
租賃負債之利息開支	71	3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3	4
股息收入	(117)	(197)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30)	(12)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6. 所得稅抵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香港利得稅 — 過往期間	(18)	—
--------------	------	---

合資格實體首2,000,000港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8.25%的稅率計算香港利得稅，超過2,000,000港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則按16.5%的稅率計算。

7. 每股(虧損)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基於本集團虧損3,38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溢利143,000港元)及按以下方式計算所得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股	千股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	280,000	280,000
----------------------------	---------	---------

計算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虧損)盈利時並無假設本公司之購股權獲行使，此乃由於該等購股權之行使價均高於本公司股份於期內之平均市價。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8. 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9.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

期內，本集團動用約28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003,000港元）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按公平值列賬之上市投資：		
於海外上市之股本證券	3,073	4,089
於香港上市之股本證券	8,156	9,900
總額	11,229	13,989

公平值取決於有關交易所之市場買入價釐定。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1.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按金及預付款

計入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按金及預付款的應收貨款為19,804,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419,000港元)。以下為於各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就應收貨款(扣除信貸虧損撥備)作出的賬齡分析。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日內	13,203	12,162
31至60日	6,430	3,715
61至90日	171	221
91至120日	—	308
120日以上	—	13
應收貨款總額	19,804	16,419

本集團制訂明確的信貸政策。接受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會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並釐定客戶信貸限額。本集團亦會定期檢討客戶的信貸限額。就銷售貨物而言，本集團向其貿易客戶提供平均30天的信貸期。並無就逾期債務收取利息。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2. 應付貨款、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

計入應付貨款、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的應付貨款為31,768,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7,340,000港元)。購買貨品之平均信貸期為30天。以下為於各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就應付貨款作出的賬齡分析。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日內	24,933	18,250
31至90日	612	2,553
91至120日	2	1
120日以上	6,221	6,536
應付貨款總額	31,768	27,340

13. 股本

	每股0.10港元 的普通股數目	面值 千港元
法定股本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及 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500,000,000	50,000
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及 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280,000,000	28,00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4. 以股份為基礎開支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六日採納之新龍移動購股權計劃，本公司可向合資格人士，包括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關聯公司之僱員及董事以及第三方授出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藉此與該等人士保持業務關係。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五日授出購股權。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內概無購股權獲授出、行使、已失效或作廢。

承授人	尚未行使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及 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董事	6,390,000
僱員及其他人士	1,200,000
	<u>7,590,000</u>

15. 關聯交易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本集團向直接控股公司的附屬公司租用的辦公室及倉庫支付1,307,44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64,000港元)的租金。租金乃參考該地區市場租金而釐定。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就相關租賃合約而言，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為4,118,000港元及4,089,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付或應付董事(被視為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為1,94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091,000港元)。

中期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財務回顧及分析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產總值133,750,000港元乃由權益總額88,323,000港元及負債總額45,427,000港元所組成，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約為2.6，相對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約為2.8。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銀行結存及現金52,319,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319,000港元）。本集團所需的營運資金主要來自內部資源。

本集團保持良好流動資金狀況。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現金盈餘淨額52,319,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319,000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並無任何貸款（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並無任何已抵押資產（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僱員數目及薪酬、薪酬政策、紅利及購股權計劃

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的僱員人數為35人（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38人），已支付及應付僱員的薪金及其他福利（不包括董事酬金）為5,595,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6,210,000港元）。除公積金供款及醫療保險外，本公司亦採納購股權計劃，並可授出股份予本集團合資格僱員。董事相信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可以為董事及僱員提供額外獎勵，令其在工作中致力於提升本公司及其股東價值，藉此本集團可挽留優秀高級職員及僱員。於本期間概無購股權被行使、授出、屆滿或作廢。本集團的薪酬政策將表現與回報掛鈎。本集團每年均檢討其薪金及酌情花紅制度。僱員薪酬政策較去年並無重大變動。

財務回顧及分析

重大投資

本集團所持的上市證券持作長期投資目的，且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減值20%，原因為美國及香港股市的市場波動。公平值虧損2,760,000港元於其他全面開支入賬。於二零二零年中期期間，概無增加或出售投資組合，且本集團收取股息收入117,000港元（二零一九年中期：197,000港元）。

股份代號	股份名稱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佔總資產的 百分比	二零二零年 計入／(扣除自) 投資儲備之公平值
		股份數目	公平值 (千港元)		收益／(虧損) (千港元)
FEYE:US	Fire Eye Inc.	10,000	950	0.7%	(339)
NTNX.US	Nutanix Inc.	11,480	2,123	1.6%	(676)
1299.HK	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	25,000	1,808	1.4%	(237)
939.HK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1,881	1.4%	(138)
11.HK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15,000	1,951	1.5%	(464)
6823.HK	香港電訊有限公司	100,000	1,134	0.8%	36
5.HK	滙豐控股有限公司	38,178	1,382	1.0%	(942)
			11,229	8.4%	(2,760)

貨幣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若干貨品採購、其他應收款項及銀行結餘均以美元計值，而美元並非相關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本集團管理層預期，美元與港元之間不會存在任何重大貨幣風險。本集團目前並無貨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對貨幣波動風險進行監測，並將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貨幣風險。

財務回顧及分析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衍生財務工具（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或擔保（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其他資料

董事於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彼等之聯繫人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中擁有根據本公司遵照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而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之權益如下：

(i) 於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普通股之好倉

董事姓名	個人權益	家屬權益	共同權益 (附註1)	公司權益 (附註2及3)	持有已發行 普通股總數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之百分比
林嘉豐	1,846,754	128,000	—	203,607,467	205,582,221	73.42%
林家名	1,729,024	80,000	170,880	203,607,467	205,587,371	73.42%
林惠海	1,065,984	1,145,330	—	—	2,211,314	0.79%

附註：

- (1) 股份由林家名先生及其配偶共同持有。
- (2) 146,442,667股股份登記於新龍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新龍國際」）名下。而新龍國際由Gold Sceptre Limited持有約50.5%。
- (3) Gold Sceptre Limited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44,915,200股股份，而Kelderman Limited、Valley Tiger Limited及Swan River Limited各持有4,083,200股股份。林家名先生及其配偶以及林嘉豐先生及其配偶分別合共擁有Summertown Limited已發行股本之40.5%及39.5%，而Summertown Limited擁有上述各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

其他資料

董事於股份之權益(續)

(ii) 購股權

本公司董事及彼等之聯繫人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於購股權擁有權益，詳情載於下文「購股權」。

(iii) 於本公司關聯法團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新龍國際(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 00529))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董事姓名	個人權益	家屬權益	共同權益 (附註1)	公司權益 (附註2)	持有已發行 普通股總數	佔新龍國際 已發行股本 之百分比
林嘉豐	6,933,108	400,000	—	178,640,000	185,973,108	66.90%
林家名	5,403,200	250,000	534,000	178,640,000	184,827,200	66.49%
林惠海	4,493,200	4,751,158	—	—	9,244,358	3.33%
朱頌儀	1,662,000	—	—	—	1,662,000	0.60%

附註:

- (1) 534,000股股份由林家名先生及其配偶共同持有。
- (2) Gold Sceptre Limited持有新龍國際已發行股本中之140,360,000股股份，而Kelderman Limited、Valley Tiger Limited及Swan River Limited各持有12,760,000股股份。林家名先生及其配偶以及林嘉豐先生及其配偶分別合共擁有Summertown Limited已發行股本之40.5%及39.5%，而Summertown Limited擁有上述各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

其他資料

董事於股份之權益(續)

(iv) 本公司關聯法團新龍國際之購股權

				新龍國際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及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尚未行使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行使期	行使價 港元	
董事及彼等之聯繫人：				
林嘉豐				
26.06.2015	27.06.2015–31.12.2015	01.01.2016–26.06.2025	4.47	50,000
26.06.2015	27.06.2015–31.12.2016	01.01.2017–26.06.2025	4.47	50,000
26.06.2015	27.06.2015–31.12.2017	01.01.2018–26.06.2025	4.47	50,000
林惠海(附註)				
26.06.2015	27.06.2015–31.12.2015	01.01.2016–26.06.2025	4.47	100,000
26.06.2015	27.06.2015–31.12.2016	01.01.2017–26.06.2025	4.47	100,000
26.06.2015	27.06.2015–31.12.2017	01.01.2018–26.06.2025	4.47	100,000
林家名				
26.06.2015	27.06.2015–31.12.2015	01.01.2016–26.06.2025	4.47	50,000
26.06.2015	27.06.2015–31.12.2016	01.01.2017–26.06.2025	4.47	50,000
26.06.2015	27.06.2015–31.12.2017	01.01.2018–26.06.2025	4.47	50,000
黃依婷				
26.06.2015	27.06.2015–31.12.2015	01.01.2016–26.06.2025	4.47	20,000
26.06.2015	27.06.2015–31.12.2016	01.01.2017–26.06.2025	4.47	20,000
26.06.2015	27.06.2015–31.12.2017	01.01.2018–26.06.2025	4.47	20,000
				<u>660,000</u>

附註：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林惠海先生於本公司購股權權益包括被視為擁有其配偶權益。

其他資料

購股權

有關本公司購股權計劃之詳情，請參閱二零一九年年報第30頁。

下表披露期內本公司購股權之變動：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及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尚未行使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行使期	行使價		
				港元	
董事及彼等之聯繫人：					
林嘉豐					
25.06.2015	26.06.2015–31.12.2015	01.01.2016–30.06.2023	2.36	400,000	
25.06.2015	26.06.2015–31.12.2016	01.01.2017–30.06.2023	2.36	400,000	
25.06.2015	26.06.2015–31.12.2017	01.01.2018–30.06.2023	2.36	400,000	
林惠海(附註)					
25.06.2015	26.06.2015–31.12.2015	01.01.2016–30.06.2023	2.36	600,000	
25.06.2015	26.06.2015–31.12.2016	01.01.2017–30.06.2023	2.36	600,000	
25.06.2015	26.06.2015–31.12.2017	01.01.2018–30.06.2023	2.36	600,000	
林家名					
25.06.2015	26.06.2015–31.12.2015	01.01.2016–30.06.2023	2.36	400,000	
25.06.2015	26.06.2015–31.12.2016	01.01.2017–30.06.2023	2.36	400,000	
25.06.2015	26.06.2015–31.12.2017	01.01.2018–30.06.2023	2.36	400,000	
方保僑					
25.06.2015	26.06.2015–31.12.2015	01.01.2016–30.06.2023	2.36	300,000	
25.06.2015	26.06.2015–31.12.2016	01.01.2017–30.06.2023	2.36	300,000	
25.06.2015	26.06.2015–31.12.2017	01.01.2018–30.06.2023	2.36	300,000	
黃依婷					
25.06.2015	26.06.2015–31.12.2015	01.01.2016–30.06.2023	2.36	150,000	
25.06.2015	26.06.2015–31.12.2016	01.01.2017–30.06.2023	2.36	150,000	
25.06.2015	26.06.2015–31.12.2017	01.01.2018–30.06.2023	2.36	150,000	

其他資料

購股權(續)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及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尚未行使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行使期	行使價 港元	
董事及彼等之聯繫人：(續)				
朱頌儀				
25.06.2015	26.06.2015–31.12.2015	01.01.2016–30.06.2023	2.36	93,333
25.06.2015	26.06.2015–31.12.2016	01.01.2017–30.06.2023	2.36	93,333
25.06.2015	26.06.2015–31.12.2017	01.01.2018–30.06.2023	2.36	93,334
吳思煒				
25.06.2015	26.06.2015–31.12.2015	01.01.2016–30.06.2023	2.36	93,333
25.06.2015	26.06.2015–31.12.2016	01.01.2017–30.06.2023	2.36	93,333
25.06.2015	26.06.2015–31.12.2017	01.01.2018–30.06.2023	2.36	93,334
杜珠聯				
25.06.2015	26.06.2015–31.12.2015	01.01.2016–30.06.2023	2.36	93,333
25.06.2015	26.06.2015–31.12.2016	01.01.2017–30.06.2023	2.36	93,333
25.06.2015	26.06.2015–31.12.2017	01.01.2018–30.06.2023	2.36	93,334
董事及彼等之聯繫人總數				6,390,000
僱員及其他合資格人士				
25.06.2015	26.06.2015–31.12.2015	01.01.2016–30.06.2023	2.36	400,000
25.06.2015	26.06.2015–31.12.2016	01.01.2017–30.06.2023	2.36	400,000
25.06.2015	26.06.2015–31.12.2017	01.01.2018–30.06.2023	2.36	400,000
僱員及其他合資格人士總數				1,200,000
購股權總數				7,590,000

附註：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林惠海先生於本公司購股權權益包括被視為擁有其配偶權益。

除以上所披露者外，報告期內概無購股權已授出、已行使、作廢或屆滿。

其他資料

主要股東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置存之主要股東登記冊顯示，除上文所披露有關若干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權益外，以下股東已知會本公司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相關權益及好倉。

於本公司每股0.10港元普通股之好倉

股東名稱	公司權益 (附註)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之 概約百分比
Summertown Limited	203,607,467	72.72%
Gold Sceptre Limited	191,357,867	68.34%
新龍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146,442,667	52.30%

附註：146,442,667股股份登記於新龍國際名下。新龍國際由Gold Sceptre Limited持有約50.5%。Gold Sceptre Limited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44,915,200股股份，而Kelderman Limited、Valley Tiger Limited及Swan River Limited各持有4,083,200股股份。林家名先生及其配偶以及林嘉豐先生及其配偶分別合共擁有 Summertown Limited已發行股本之40.5%及39.5%，而Summertown Limited擁有上述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

除以上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獲悉任何其他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相關權益或淡倉。

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截止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期間，本公司已遵守守則項下之守則條文。

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之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彼等已確認遵守標準守則。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採用的會計政策及常規。

首次公開發售之所得款項用途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十五日全球發售之所得款項淨額約為4,700,000港元(「所得款項淨額」)。自本公司股份上市以來，本公司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招股章程內「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擬定用途動用了約400,000港元所得款項作為一般營運資金。

延遲使用所得款項淨額的原因是由於本集團重新評估不斷變化的客戶消費方式。因此，本公司認為，與其購買新 ERP系統，透過升級其現有資訊系統(包括網上電子商務)將更能滿足業務需要。同時，自上市以來香港物業市場持續上漲。商業及工業樓宇之物業價格維持高位，而本集團難以以合理價格購置物業。

其他資料

首次公開發售之所得款項用途(續)

自二零一九年香港發生社會事件以來，以及二零二零年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爆發後，全球市場及香港商業環境發生巨大變化。董事會認為，於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大流行在全球迅速傳播後，考慮到其對全球經濟及金融市場的重大持續影響，本集團需要採取更有效政策來發展現有業務，以應對經濟不穩及市場狀況。

鑑於目前市場狀況，董事會決議將原定用於購置物業之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重新分配用作一般營運資金，以配合本集團業務發展，使本集團能調動財務資源以應付未來經濟不穩，此舉將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最佳利益。

下表列出所得款項淨額原定分配、更改用途後之經修訂狀況以及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之預期動用時間表：

所得款項淨額計劃用途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預期動用時間表
	計劃金額	累計已使用金額	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重新分配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1. 升級資訊系統	519	—	519	519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 購置物業	3,760	—	3,760	—	—
3. 一般營運資金	439	(439)	—	3,760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4,718</u>	<u>(439)</u>	<u>4,279</u>	<u>4,279</u>	

其他資料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代表董事會

新龍移動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

林家名

香港，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七日

公司資料

董事

非執行董事：

林嘉豐(主席)

林惠海

執行董事：

林家名

方保僑

黃依婷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朱頌儀

吳思煒

杜珠聯

審核委員會

朱頌儀(主席)

吳思煒

杜珠聯

薪酬委員會

吳思煒(主席)

林嘉豐

林家名

朱頌儀

杜珠聯

提名委員會

林嘉豐(主席)

林家名

朱頌儀

吳思煒

杜珠聯

公司秘書

黃依婷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律師

佳利(香港)律師事務所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大華銀行有限公司

註冊辦事處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

觀塘

鴻圖道1號3118室

電話：(852) 2138 3938

傳真：(852) 2138 3928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Ocorian Trust (Cayman) Ltd.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股份代號

1362

投資者資訊

www.sismobile.com.hk

enquiry@sismobile.com.hk